

债券代码：112372

债券代码：112449

债券简称：16棕榈01

债券简称：16棕榈02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  
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  
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MORGAN STANLEY HUAXIN SECURITIES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75 楼 75T30 室）

2019 年 4 月

## 重要声明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2月13日对外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2019年3月26日对外披露的《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权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作为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棕榈股份”、“公司”）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及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该等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以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特此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现就棕榈股份关于股东吴桂昌、林从孝、吴汉昌、吴建昌、浙江一桐辉瑞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及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之受托人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河南省豫资保障房管理运营有限公司转让股份并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的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1、棕榈股份于2019年2月13日对外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吴桂昌、林从孝、吴汉昌、吴建昌、浙江一桐辉瑞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及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之受托人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2月11日与河南省豫资保障房管理运营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河南省豫资保障房管理运营有限公司合计转让公司股份194,731,418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3.10%）。

2、棕榈股份于2019年3月26日对外披露了《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权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2019年3月22日，上述协议转让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并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2019年3月21日。

本次股份转让过户手续完成后，河南省豫资保障房管理运营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194,731,418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3.10%，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就上述股份转让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执业行为准则》、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本页无正文，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及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4月1日